

攀枝花市仁和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

2020 年部门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仁和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是依照《攀枝花市仁和区医疗卫生体制改革贯彻实施意见》（攀仁府[2002]125号）及《关于撤销仁和区卫生防疫站、仁和区皮肤病防治站重新组建仁和区卫生监督所和仁和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批复》（攀仁编[2002]25号）文件批准成立的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于2008年3月批准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2016年5月更名为仁和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属仁和区卫生健康局下属参公事业单位，内设5个科室（综合科、稽查科、职业卫生监督科、公共场所监督科、医疗卫生计划生育监督科）。

（二）工作职能

仁和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是依法受仁和区卫生健康局委托，依据国家和地方卫生计生法律法规履行卫生计生监督执法职责的执行机构。主要承担着仁和区辖区内的公共场所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医疗卫生、采供血卫生、消毒卫生、学校卫生等行业单位的监督管理；执行卫生计生行政处罚决定；参与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卫事件的调查处理和应急处置工作；对有关工程实行预防性卫生监督；开展卫生法制宣传等。

（三）人员概况

截止2020年末，仁和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编制11人，实际在职人员8人，退休人员4人。

（四）资产概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仁和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资产合计273.51万元，其中：流动资产4.26万元，固定资产净值267.79万元，待处理财产损溢1.46万元。

二、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0年仁和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额为168.06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168.06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7.0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万元）。

（二）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0年仁和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额166.4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5.58万元（人员经费130.46万元，日常公用经费15.12万元），项目支出20.91万元。

三、财政支出管理情况

（一）预算编制情况

仁和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严格按照2020年区级部门预算编审要求，根据部门职能职责，并结合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明确了年度主要工作目标任务及年度内履职所要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果，遵循“量入为出，收支平衡”原则，规范编制部门预算，认真填报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卫生计生监督执法经费”1个专用项目绩效目标，具体说明了项目概况，设定了年度绩效数量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等，详细反映了该项目工作任务、达成的效果，并在规定时间内报送财政部门。

根据仁和区财政局下达的预算批复，2020年仁和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预算收支总额为182.2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7.27万元（人员经费136.77万元，日常公用经费20.50万元），项目支出25万元。

（二）执行管理情况

1、预算执行情况：仁和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在2020年度的预算执行中，严格按照预算编制进行项目安排和资金使用，统筹协调，尽量做到预算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确保重点项目资金落到实处，有力地保障仁和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2020年度的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实施。根据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的要求，认真组织开展本部门的绩效监控工作，对项目进度、预算执行、投入产出、各项效益的阶段完成情况进行动态跟踪监控，进一步明确项目完成目标可能性及时间，并填报《部门预算事中绩效监控表》，按时报送区财政局。2020年全年预算执行率为97.51%，预算调整率为5.98%。

2、厉行节约情况：2020年“三公经费”4.05万元，与2019年“三公经费”4.2万元相比，减少了3.4%。

3、机关节能降耗情况：2020年用水费用共计0.08万元，与2019年用水费用0.23万元相比，减少了62.4%；2020年与2019年均无用电费用（由仁和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支付电费）。

4、信息公开情况：2020年，按照财政部门统一部署，仁和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已在规定时间内在仁和区政府门户网站上按要求随同本部门2020年预算同时公开了预算项目绩效目标；随同本部门2019年决算公开了绩效管理情况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开展情况，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

5、制度建设情况：仁和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按照相关规定，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制定了一系列管理制度，包括：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票据管理制度等等。

6、财务管理情况：仁和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严格财经纪律，加强财务管理，严格执行预算法、会计法、项目资金、现金及公务卡管理等相关制度，按规定设置会计账簿，如实、规范、及时地进行会计核算，按照实际发生经济业务列支，专款专用，无少计收支、虚假列支，账证、账表、账实完全相符，做到了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证了单位会计资料的真实、合法、准确、完整。规范整齐地装订好会计档案，并进行了归档管理。单位资产配置合理，资产购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等相关制度规定执行，对应纳入政府采购范围的项目依法编制政府采购预算、计划，无规避政府采购的行为，在采购过程中无任何违规行为发生，对已采购完毕的资产及时登记入账，资产保存完整，帐实相符。资产处置严格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和程序办理，处置收入及时上缴财政国库，做到了资产处置规范。

（三）决算编制情况

2020年，仁和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严格按照区级

部门决算编制通知和要求，根据实际发生的情况，及时与财政部门对账，如实、规范、准确地编制部门决算并进行审核，按时报送，无应编未编、错误列编、虚假混编等问题。对于结转结余财政资金，按规定分类报审，规范管理使用。

根据部门决算资料，仁和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 2020 年支出合计 167.11 万元：基本支出 146.04 万元（人员经费 130.46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15.58 万元），项目支出 21.07 元（主要用于卫生计生监督执法等项目支出）。

（四）支出绩效情况

2020 年，仁和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紧紧围绕工作总体部署和安排，认真落实科学监管理念，严格管理，加强财政资金支出约束，严格执行各项财务制度规定，重大支出集体决策，确保财政资金专款专用，切实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取得了良好效果。

1、单位运转保障情况

仁和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在 2020 年度的预算执行中，严格按照预算编制时的用途，进行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统筹协调，尽量做到预算资金的效益最大化，确保重点工作项目资金落到实处，确保完成 2020 年度日常工作任务以及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相关工作任务做好资金保障工作。仁和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①基本支出情况：工资福利支出 122.7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68 万元，支出共计 146.04 万元。

②项目支出情况：仁和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严格按照国家相关管理办法执行项目资金管理，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卫生监督执法工作等，按照先预算、再审批、后支出的原则，专款专用。2020 年项目支出共计 21.07 万元，主要有：卫生计生监督执法经费 18.34 万元、卫生健康综合监督工作经费 0.86 万元、职业病监督工作经费 0.49 万元等。

2、履行职能职责总体情况

一是全年共受理行政许可事项 209 户，按程序对 176 户发放《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的公共场所经营单位承诺内容进行现场检查指

导;变更及注销公共场所经营单位 23 户;受理申请办结率达 100%。二是对辖区内 400 余户公共场所经营单位进行卫生监督,频次平均达 2 户次以上,监督覆盖率 100%,七类公共场所量化分级评级率 100%,公共场所预防控制艾滋病的宣传教育及安全套推广使用检查率 100%;对辖区内现制现售水及 10 余户集中供水、学校自备供水、二次供水单位卫生监督频次均达 2 次/户以上,维护了公众饮水卫生安全;对辖区内 24 所中小学校、33 家私立托幼机构开展了传染病防控、饮水及学校环境的监督检查,监督频次平均达 3 户次以上,监督覆盖率 100%,保障了师生身体健康;对辖区内新开设的医疗机构现场进行了预防性卫生审查及辖区内 200 余家医疗机构、10 余家放射诊断单位开展依法执业等监督检查,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就诊安全;对辖区内医疗机构、公共场所、集中供水单位、政府采购消毒产品进行监督检查,确保消毒产品的安全性及有效性;对辖区内 67 家涉及有职业危害的工业企业进行监督检查,保护劳动者健康权益。三是严厉打击非法行医,全年共处理了 2 件违法行医案件,有力打击了游医、假医、巫医的违法诊疗行为。四是按时高效地完成了 62 家双随机抽检单位的全面卫生监督检查及 57 家双随机抽检单位的监测工作任务;完成了年内医疗废物专项整治工作,进一步规范了医废处理,防止疾病传播,保护环境;完成了年内重大会议、活动、节日期间以及中、高考期间的卫生安全保障工作,预防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完成了 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卫生监督及扫黑除恶中的医疗乱象整治工作。五是全年共受理投诉举报 9 件,处理 9 件;行政处罚共 99 件(一般程序 18 件,简易程序 81 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投诉举报及卫生行政处罚处理率达 100%。六是及时准确地将卫生计生监督工作信息录入国家、省市的各信息系统,按照要求做到应录尽录,如实反映卫生计生工作情况;全年共撰写工作简报 70 期,理论文章 1 篇。七是加强了卫生监督人员培训,提高了业务技能;完成了被监督单位负责人和从业人员(约 2000 余人)卫生知识培训,并结合法制宣传日等活动,向广大人民群众普及打击非法行医、艾滋病防控、生活饮用水、职业卫生健康等各种卫生法律法规知识,提高了人民群众的卫生法律法规意识。

(五) 结果应用情况

仁和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认真进行了自查自评。绩效评价自查开展覆盖单位整体支出，将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参照项目年度预算执行情况、“三年滚动规划”执行情况统筹项目支出需求，保障重点支出，调整支出结构，优化财政资金配置，不断强化绩效理念，推动单位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0 年仁和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查自评结果良好，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部门的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项目支出保障了重点工作的开展，达到预期绩效目标。按照《攀枝花市仁和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评价自评工作的通知》（攀仁财〔2021〕35 号）及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得分 89 分（详见附件 1）。

（二）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执行、动态调整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

（三）改进建议

针对存在的问题，仁和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将进一步科学设定绩效目标，加强预算执行管理。一是认真学习《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及《仁和区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暂行）》，增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科学预测性，改进部门收支预算编制，夯实预算基础工作，提高预算编制合理性和准确性；二是认真研究政策，加强项目绩效目标审核，力求科学、合理、可行；三是认真研究重点项目的执行，加强目标动态管理，提高预算执行进度和均衡性，有效利用有限资金，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